

冯贵春递交申诉状 遭山东女子监狱报复关小号迫害

【明慧网】山东临沂市法轮功学员冯贵春遭公检法绑架构陷、枉判四年，于二零二四年十月被劫持到山东省女子监狱十一监区，遭“关小屋”强制转化迫害。二零二五年八月，冯贵春因向最高院（法院或检察院）递交“申诉状”，遭山东省女子监狱打击、报复，再次被“关小号”迫害虐待至今。

山东省女子监狱剥夺冯贵春对“冤案”的申诉权利，公然违反《宪法》第四十一条规定。冯贵春三十多岁，单身，临沂市中心血站职工，在临沂市政务中心上班，非常善良。冯贵春因行使《宪法》赋予公民的言论自由、信仰自由权利，让民众了解法轮大法好的事实真相，散发真相资料，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四日，被临沂市兰山区公安分局政治保安科警察绑架、非法关押在临沂市看守所构陷，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日被兰山区法院非法判刑四年、勒索罚金两万元，上诉被临沂市中级法院枉法维持冤判，二零二四年十月十七日被劫持到山东省女子监狱十一监区。

入狱后，冯贵春被单独关押，全天被人随身监视并强迫观看栽赃法轮大法及大法师父的影像。监狱人员为让她转化，在冯贵春拒绝签字的情况下，非法转化人员控制她的手在同意转化文件上强制签名。家人会见得知她不被允许洗澡洗头，头发脏污成绺。监狱不允许冯贵春随意购物，说是犯人分等级，具体“意思”家人也不知晓。她的衣服外被挂不知标记意义的红牌子；家人会见前被狱方警告不准和冯贵春说“上天”、“神佛”之类的词语，否则禁止会见。每次会见时，主管狱警（其一为毕姓警察）在她身边监听通话内容，不时做记录；家人问起有无被强迫坐小板凳和非



▲酷刑演示：蹲小号

法虐待她的人员，冯贵春不敢透露真实情况。

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四日，家人收到八月四日冯贵春书写的信件，信中她提及递交最高法（或检）的申诉状监狱回应。冯被告知不能越级申诉，需从基层逐级反映。此事由监狱一陈姓警察办理，诉状具体交给临沂市哪个部门不详。从信中情况推测，冯贵春当时身心状态良好。

八月二十七日家人去监狱探望冯，发现其状态非常不好：她因挂红牌（狱警怕家人看见，反扣红牌）被限制购物，似因营养缺乏或其他折磨导致身形非常消瘦；天气炎热叠加环境恶劣，痱子可见。家人问她是否受到了虐待，她不敢言语、一直流泪。在家人追问下得知，冯被逼迫“学习”诽谤大法与师父的各种邪恶的东西，每周只两天被允许看常人电视节目。家人问起生活状态，冯贵春因说了一句

“只给一大堆咸菜吃”，随即被监听电话并做记录的警察严厉训斥。家人提醒她监狱里犯人（包夹）管犯人是违法的，冯贵春只听不语，一直哭泣。冯贵春说起监狱里评判她是坏人，监视她的警察立刻追问：谁说你是坏人了？

据说，同被非法关押的另一法轮功学员临沂市沂水县李孝梅已满头白发、面目虚肿，家人探视时嘱

咐她做好人，监视监控的警察打断谈话、禁止提及相关字眼。

家人给冯贵春寄去的二审法律援助律师整理的《辩护词》，冯拿到手还没等看完就被人匆匆收走；家人提醒她多学习法律知识，了解《宪法》《刑法》《刑事诉讼法》《警察法》《检察官法》《法官法》等，冯说里面没有这些，只有规定书目。

九月十七日家人再度探望后确信冯贵春是因为邮寄《刑事申诉状》遭报复，监狱不仅剥夺了冯贵春的申诉权，连写信的权利也被剥夺，理由是硬笔壳的笔不能给；与家人见面通话的时间由每次八分钟缩减到五分钟。冯贵春的状态较上次更不好，人更消瘦更沉默，依旧被挂红牌限制购物和其他合法权益被剥夺。这次带冯贵春出来会见的警察态度很恶劣，除监听通话内容外，强调通话只能说家常，否则随时给挂断电话终止会见。

山东省女子监狱为了所谓的“转化率”，还专门成立十一监区，对法轮功学员进行身心摧残，逼迫法轮功学员所谓的“转化”，手段非常残忍，“严管”迫害是其中之一：将法轮功学员单独关小监号，派多个犯人贴身监控，二十四小时体罚，不能与他人说话，限制洗漱、限制如厕、限制食水，随时遭殴打、上刑具等等。

自一九九九年七月中共迫害法轮功以来，山东省女子监狱迫害死伤的学员众多，由于中共信息封锁，无法完整统计。现任监狱长李延群在任职山东省女子监狱的短短一年多里，就有法轮功学员林建平、李凤英、王玉玲、徐海红四人因遭监狱的残酷迫害而含冤离世，多名法轮功学员被迫害致残、致伤。◇

济南市公安在邪党开会前疯狂非法抓捕法轮功学员

【明慧网】二零二五年十月中旬中共邪党召开第二十届四中全会，借此之机，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九日，济南市公安系统统一行动，各区派出所在“专案组”的统一指挥下，从当日早上开始，大肆非法抓捕法轮功学员，绑架至各区的办案中心非法审讯，随即法轮功学员被送往济南市不同的看守所关押。

据悉，仅济南市看守所非法关押的法轮功学员就达 28 至 29 人之多，长清区看守所也有数名法轮功学员被非法关押。这种大面积以所谓“专案”形式迫害法轮功学员的现象，自一九九九年迫害法轮功以来，在济南市极为少见。

下面仅是至今搜集到的部分迫害事实。

◇法轮功学员房玉胜夫妻被非法拘留

济南市法轮功学员房玉胜，今年 60 岁，在山东省计生委工作，刚退休。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九日早上七点多，六、七个长清区公安警察（其中有舜玉路派出所警察）欺骗法轮功学员房玉胜打开他的家门，警察闯入家中，非法抄家三小时左右。上午十点多，房玉胜及其妻子一并绑架。在第二天凌晨一点，警察将房玉胜非法拘留在济南市第三看守所，其妻子被非法拘留在济南市看守所。

警察非法抄走大法书籍及真相资料、笔记本电脑、主机、打印机、数码相机等。房玉胜家的私家车被长清区公安警察非法扣押在济南市第三看守所。

◇法轮功学员刘汝平、张承兰夫妻被绑架、非法关押

家住济南长清区的法轮功学员刘汝平（男，64岁）与妻子张承兰（62岁）夫妇，在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九日早上，也遭长清区公安绑架。目前，刘汝平被非法拘留在长清区的济南市第三看守所，其妻子非法关押在济南市看守所。

◇法轮功学员季凤兰被非法批捕

济南市槐荫区法轮功学员季凤兰，女，60岁。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九日早上八点，济南张庄派出所警察十余人，其中有一女。警察声称季凤兰“取保候审”满一年时间，“罪过挺大”，她这个事要专案专办。随后，把季凤兰带到了济南公安法制中心（位于刘长山）。凌晨，又把季凤兰绑架到了济南市看守所。季凤兰被非法关押至今，被强制打降压针。目前，季凤兰已被非法批捕。

◇其他被绑架、关押的法轮功学员

法轮功学员李继红，女，73岁，九月二十九日，被警察绑架，目前被非法关押在济南市看守所。

法轮功学员王钦平（女，56

岁）、宋燕（女，61岁），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九日，被长清区公安分局绑架，其中王钦平在其做家政的同修家中被绑架，警察同时抄走了其做家政的房主家中的两本大法书籍，房主被警察盘问了好几个小时。目前，推测王钦平、宋燕被非法拘留在济南市看守所。

法轮功学员赵香（女，65岁），九月二十九日，被警察绑架，被非法拘留在济南市看守所。

法轮功学员赵善宁（男，38岁），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九日早上七点多，在家中被长清公安分局七、八个警察绑架并被非法抄家。随后赵善宁的公司也被非法查抄。目前赵善宁被非法关押在长清区第三看守所。赵善宁的被绑架导致公司业务无法正常经营，损失很大。

法轮功学员李桂珍，女，70多岁，现被非法关押。

王姓法轮功学员，女，80多岁，被“取保候审”已回家。法轮功学员李亮，男，60多岁，当天被放回。王姓法轮功学员，女，70多岁，家住济南市市中区，九月二十九日凌晨两点多，被哐哐砸门声惊醒被绑架，后当天放回。

目前，众多法轮功学员已被非法关押一月有余，有部分法轮功学员已经被非法批捕。◇

山东省法轮功学员被迫害简讯

诸城市法轮功学员于增刚被骚扰

10月30日3点左右，山东省潍坊市诸城市公安局林家村镇派出所两警察（一男一女）又骚扰本镇陈家村法轮功学员于增刚。警察把警车停在该学员家门口，进门说是一月一次，照个相。于增刚拒绝，跟他们讲真相，说法轮功是好的，不违法，你们不要骚扰。男警不让说，女警偷拍。于增刚让删掉，无果。警察急急忙忙往外走，于增刚

正告他们不穿制服来行，穿制服不欢迎，记住“法轮大法好 真善忍好”。女警先前还通过于增刚的儿子打听电话号码。

男警是本镇赵家庄村人 贾京 电话 15318996511

女警是本镇大麻沟村人 张恩萍 电话 13455625844

临清法轮功学员马少杰在邪党“全会”期间被骚扰

在 1999 年 9 月 17 日，法轮功

学员马少杰被非法关进看守所，关进监狱。马少杰出狱后，610 邪警还没放过她，继续到她家骚扰。

2025 年 10 月 11 日，三个所谓的“走访人员”，到马少杰家，看到桌上摆着真相资料、周刊，他们就给国保 610、新华派出所打了电话，来了 6-7 人。闯到屋子里乱翻东西，把大法书、真相台历、护身符等等都抢走了。马少杰被恶警围在院子里拍照。马少杰被劫持到新华派出所。马少杰始终没有配合他们，没有签字，一小时左右回家。